

川政办字〔2024〕13号

淄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关于2024年为全区妇女儿童办好十件实事的
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开发区管委会，区政府有关部门，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推动全区妇女儿童事业健康发展，经区政府研究决定，2024年为全区妇女儿童办好十件实事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进巾帼就业创业创新。年内举办淄川区“春风行动”等线上线下招聘会60余场，坚持提供就业岗位与职业指导服务相结合的原则，为有需求的妇女开展线上一对一免费职业指导，切实提升我区广大妇女的就业能力，促进淄川区广大妇女就业。

（责任单位：区人社局、区妇联）

二、实施“爱心妈妈”关爱行动。组织全区专职妇联干部全员做“爱心妈妈”，组成爱心妈妈队伍，带动妇联执委，女企协会会员、巾帼志愿者等参与结对关爱困境儿童活动，形成“1名留守困境儿童+N个帮扶群体”的帮扶机制，助力全区广大儿童健康快乐成长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妇联）

三、实施家庭品质提升工程。推进儿童友好家庭建设，依托淄川区家庭教育指导中心、社区家长学校等阵地，利用好“家庭教育讲师团”，开展不同学段家庭教育，年内举办家庭教育讲座100场，提供线下线上家庭教育指导服务，开创我区家庭教育工作新局面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妇联、区教体局）

四、实施“馨援”女职工调解行动。充分发挥女职工维权工作站的作用，为我区500名以上女职工提供劳动政策咨询、法律援助、劳动维权、就业指导等一站式服务。建立工作站相关工作制度、工作台账，促进维权站的规范化运行，为女职工提供更有针对性的服务，提升她们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（责任单位：区人社局）

五、实施孤困境儿童生活救助活动。为我区190余名孤困境儿童发放基本生活费421万元。其中，社会散居孤儿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1848元/月/人，重点困境儿童1364元/月/人，改善我区孤困境儿童的生活条件，助力儿童健康成长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民政局）

六、免费实施孕前优生健康和“两癌”检查。为全区备孕夫妇

进行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，从源头上预防和阻断出生缺陷的发生，提高人口素质。深入实施“两癌”免费筛查和救助项目，年内完成2万名35-64岁城乡适龄妇女“两癌”免费检查，继续开展低收入适龄妇女“两癌”保险工作，持续完善“筛查+救助+保险+帮扶”四位一体的“两癌”关爱服务体系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妇联、区财政局、区卫健局）

七、推进儿童友好城市建设。坚持“一米高度”视角，营造儿童友好成长环境，打造高品质儿童友好社区3个，探索推进9处儿童友好实践基地，积极开展符合儿童身心特点，兼具教育性、趣味性、体验性、实用性和普惠性的活动，引导儿童参与实践，保障儿童的健康成长和全面发展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妇联）

八、实施儿童文化素养提升行动。针对未成年人开展读书分享会、国学小课堂、亲子共读小书房等形式多样的阅读推广活动20期。举办淄川区第五届科技模型大赛，推进全区幼儿和中小学生科技教育发展，进一步培养和提高幼儿和中小学生科技创新能力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文旅局、区科协）

九、实施心理健康辅导行动。利用淄博理工学校彩虹之光心理健康中心，开展妇女儿童心理健康工作，针对特殊群体开展心理援助。组建心理健康工作专业团队，针对青少年学生开展心理评估和干预预防危机事件发生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）

十、实施优质教育资源扩增赋能行动。建成投用双泉学校，逐步整合优化东南部山区乡村小规模学校。投资50万元改扩建

淄川区公义幼儿园，促进教育资源均衡配置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育局）

区政府督查室、区妇儿工委办公室要定期督促调度，确保十件实事在2024年年底前完成。各责任单位要认真组织实施，抓好贯彻落实，每季度末将实事进展情况电子版及盖章PDF版报区妇儿工委办公室（联系电话：5181763，协同办公邮箱：淄川区妇联）。

联系人：齐冬梅 朱滢榕 联系电话：5181763

附件：2024年为全区妇女儿童办实事工作进展情况报表

淄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3月28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

2024 年为全区妇女儿童办实事工作进展 情况报表

序号	实事名称	责任单位	具体措施 及任务进度情况	完成 时限
1	推进巾帼就业创业创新	区人社局 区妇联		
2	实施“爱心妈妈”关爱行动	区妇联		
3	实施家庭品质提升工程	区妇联 区教体局		
4	实施“馨援”女职工调解行动	区人社局		
5	实施孤困境儿童生活救助活动	区民政局		
6	免费实施孕前优生健康和“两癌”检查	区妇联 区财政局 区卫健局		
7	推进儿童友好城市建设	区妇联		
8	实施儿童文化素养提升行动	区文旅局 区科协		
9	实施心理健康辅导行动	区教体局		
10	实施优质教育资源扩增赋能行动	区教体局		

抄送：区委办公室，区人大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人武部，区法院，
区检察院。

淄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3月28日印发
